

湖北能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
往来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计报告
大信专审字[2026]第 2-00310 号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22层2206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Room 2206 22/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的 专项审计报告

大信专审字[2026]第 2-00310 号

湖北能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了湖北能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出具大信审字[2026]第 2-01212 号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在对上述财务报表审计基础上，我们审核了贵公司编制的《上市公司 2025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一、管理层和治理层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四部门联合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的规定，编制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确保其真实、准确、完整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编制过程。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审核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以对贵公司编制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在审核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询问、核对有关资料与文件、抽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审核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22层2206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Room 2206 22/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三、审核意见

我们于2026年4月27日对贵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截至报告出具日，由于财务报表审计报告中导致发表保留意见的事项存在，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排除保留意见事项中是否存在资金占用以及对财务报表产生的影响。因此，我们不对后附由贵公司管理层编制的《2025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发表意见。

四、其他说明事项

为了更好地理解贵公司2025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应当与已审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报告仅供贵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报告作为贵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七日

上市公司 2025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编制单位：湖北能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5 年期初占用资金余额	2025 年度占用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5 年度占用资金的利息（如有）	2025 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25 年期末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占用
前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林氏家族	非关联方	其他应收款	963,661,790.59	79,229,589.05			1,042,891,379.64	违规资金占用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	-	-	963,661,790.59	79,229,589.05			1,042,891,379.64	-	-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占用
总计	-	-	-	963,661,790.59	79,229,589.05			1,042,891,379.64	-	-
其他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5 年期初往来资金余额	2025 年度往来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5 年度往来资金的利息（如有）	2025 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25 年期末往来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经营性往来、非经营性往来）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陕西省安康桑乾矿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58,770,064.14	400,000.00		59,170,064.14	-	资金往来	非经营性往来
	上海五天实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7,300,000.00				17,300,000.00	资金往来	非经营性往来
	上海风弘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84,678,107.69	1,037,000.00		84,939,707.69	775,400.00	资金往来	非经营性往来

	塑米信息(汕头)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95,556.26			95,556.26	-	资金往来	非经营性往来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总计	-	-	-	160,843,728.09	1,437,000.00		144,205,328.09	18,075,400.00	-	-

注 1：本期林氏家族资金占用余额增加 79,229,589.05 元，系林氏家族违规票据案件，公司根据生效判决计提本金及利息。

注 2：除上表所述资金占用情况外，截至报告出具日林氏家族在未履行正常审批决策程序下以公司名义为自身融资行为提供担保，致使公司已累计履行担保责任金额为 302,257,251.67 元，预计尚需承担担保责任金额为 0.00 元。

注 3：除上表所述资金占用情况外，林氏家族在履行正常审批决策程序下以公司名义为自身融资行为提供担保，致使公司已累计履行担保责任金额为 54,622,606.14 元，预计尚需承担担保责任金额为 0.00 元。

注 4：经公司股东大会表决通过的为福建同孚实业有限公司及福建冠福实业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因被担保方发生违约，致使公司已累计履行担保责任金额为 329,823,287.22 元，预计公司尚需承担担保责任金额为 0.00 元。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